



狮子城
CITY OF GLORY

狮子城

NEEQ : 430173

深圳狮子城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Shenzhen City Of Glory Culture Co. Ltd



年度报告摘要

2021

一. 重要提示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或www.neeq.cc）的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邱逸晖、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董纯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董纯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1.4 深圳旭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1.5 公司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邱国梁
电话	15820744217
传真	07522898408
电子邮箱	15820744217@163.com
公司网址	http://www.occident.com.cn/
联系地址	广东省惠州市惠城区金龙大道 99 号狮子城客服服务中心 4 楼 401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广东省惠州市惠城区金龙大道 99 号狮子城客服服务中心 4 楼 401

二. 主要财务数据、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612,936,129.57	650,824,683.85	-5.82%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09,211,146.85	364,647,234.33	-15.2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35	1.59	-15.08%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77%	3.82%	-
资产负债率%（合并）	49.54%	43.97%	-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30,147,908.71	25,090,154.57	20.16%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4,962,127.70	-37,628,259.02	-46.0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5,033,571.10	-37,500,433.84	-46.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14,047.54	-1,853,375.03	29.1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6.30%	-9.81%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6.32%	-9.78%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4	-0.16	-50.00%

2.2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223,810,825	97.73%	-55,455,000	168,355,825	73.52%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92,000,000	40.17%	-92,000,000	0	0%
	董事、监事、高管	0	0%	646,999	646,999	0.28%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5,189,175	2.27%	55,455,000	60,644,175	26.48%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835,000	1.24%	-2,835,000	0	0%
	董事、监事、高管	2,354,175	1.03%	-2,354,175	0	0%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总股本		229,000,000	-	0	229,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75

2.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狮子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92,000,000	0	92,000,000	40.17%	0	92,000,000
2	李蓬龙	55,455,000	0	55,455,000	24.22%	55,455,000	0
3	肖娜霞	22,000,000	0	22,000,000	9.61%	0	22,000,000
4	何国清	14,485,905	0	14,485,905	6.33%	0	14,485,905
5	黄华峰	13,171,600	-86,500	13,085,100	5.71%	0	13,085,100
6	高耿升	7,046,000		7,046,000	3.08%	0	7,046,000

7	纪毓刚	2,995,000		2,995,000	1.31%	0	2,995,000
8	吴晓翔	2,835,000		2,835,000	1.24%	2,835,000	0
9	王莉丹	2,820,000		2,820,000	1.23%	0	2,820,000
10	温玉兰	2,500,000		2,500,000	1.09%	0	2,500,000
合计		215,308,505	-86,500	215,222,005	93.99%	58,290,000	156,932,005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股东吴晓翔系股东狮子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90%的大股东。

2021 年 12 月 30 日公司收到了广东省汕头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21 年 12 月 27 日依法作出的《执行裁定书》（（2021）粤 05 执 283 号之三），裁定将被执行人狮子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深圳狮子城文化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欧美城文化（北京）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狮子城，证券代码 430173）股票 4700 万股作价人民币 59,784,000 元，交付申请执行人李佩桐，抵偿本案债务。上述股票财产权自本裁定送达申请执行人李佩桐时起转移。李佩桐持有公司 4700 万股股份，持股比例 20.52%；狮子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4500 万股股份，持股比例 19.65%。2022 年 2 月 16 日完成过户登记。

2022 年 2 月 18 日公司收到了广东省惠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22 年 2 月 11 日依法作出的《执行裁定书》（（2020）粤 13 执 320 号之三十二），被执行人狮子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深圳狮子城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4500 万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票抵偿申请执行人姚桃债务。2022 年 2 月 24 日，狮子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 4500 万股股份完成过户登记，姚桃持有公司 4650 万股股份，持股比例 20.31%；狮子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不再持有公司股份，持股比例 0%。

三.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3.1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 7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2018 年修订）》（财会[2018]35 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并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前述新租赁准则，并依据新租赁准则的规定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新租赁准则的实施是会计核算方式的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和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3.2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3.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11月30日，汕头市爱度庆典策划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汕头狮子城文化有限公司将持有的37.5万股转让给股东许晓生，转让后，汕头狮子城文化有限公司持有汕头市爱度庆典策划有限公司22.5万股，占总持有股份的22.5%，不再对汕头市爱度庆典策划有限公司控股，未有控制权，本期不纳入合并范围。

2020年11月，惠州狮子城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成立，注册资本50万元人民币。深圳狮子城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认缴出资100%，系惠州狮子城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本期纳入合并范围。

3.4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深圳旭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对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包含“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深旭泰财审字[2022]060号。董事会就上述包含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所涉及事项出具专项说明，具体如下：

一、审计报告中非标准意见的内容

1、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三所述，狮子城发生连续亏损，2021年营业收入较上期虽有20%的增长，但2021年发生亏损5,497万元，累计亏损为19,972万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报告期末货币资金余额为人民币28.32万元，流动资产小于流动负债的金额为人民币18,081.26万元，短期借款逾期金额89.17万元，长期借款本金余额9,449.69万元，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2、狮子城及子公司由于北京银行账户变更手续未完成、交通银行借款诉讼纠纷等原因，我们无法获取全部银行询证函回函，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核实银行存款账面价值的准确性，也无法保证是否存在因银行询证函未回函而未发现的其他事项。

二、针对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说明

2021年度公司发生连续亏损，营业收入较上期大幅减少，亏损进一步扩大。主要原因在于：公司下属的重要子公司——惠州狮子城文化有限公司和汕头狮子城文化有限公司经营狮子城文化创意产业园项目，前期投入巨大，受新冠肺炎疫情持续影响，公司积极履行政府防疫政策，对园区经营进行人流限

流和取消大型活动等措施，但人流就是文旅行业企业的“生命线”，整体进园人流减少导致公司收入依然不及预期，亏损严重。

同时，公司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以下称“交行”）申请的贷款 9800 万元额度，因实际控制人失信等影响，交行正申请二审上诉，要求提前取消借款协议并要求公司提前还款。若交行的申请得到法院的支持，公司将面临巨大资金还款压力。

函证方面，一审判决驳回交行的诉讼请求，双方对借款罚息部分有分歧，因此交行未回函，审计认为该项借款资金比较大，占审计银行存款账面价值较高，所以认为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核实准确性，也无法保证是否存未发现的其他事项。

针对以上情况，公司的应对措施如下：

(1) 2021 年年底至 2022 年年初，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管理层将积极拓展公司的业务范围，引入租赁业务，培养新的利润增长点，增加公司的营业收入和利润。

(2) 2022 年公司将部门结构、员工数量、成本费用控制等方面采取措施，开源节流，确保新业务实现盈利。

(3) 因控股子公司持续亏损，公司在此期间相应承担了其亏损额，也导致公司亏损额增加，2022 年公司将无业绩贡献的子公司进行转让或者注销，降低公司整体运营成本。

(4) 对于交行重大诉讼案件，公司经营方面暂未产生不利影响，公司将依法积极处理本次纠纷，避免对公司及投资者造成损害，并将根据诉讼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深圳旭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依据相关情况，本着严格、谨慎的原则，出具了包含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的保留意见审计报告，董事会表示该报告客观严谨地反映了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董事会正组织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人员积极采取有效措施，消除审计报告中非标准意见所涉及事项对公司的影响。